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1)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 (2) 虧損大幅減少;
- 及
- (3) 更改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1)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中國能源開發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星期三）假座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56樓5611-12室舉行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考慮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以及考慮派付末期股息的建議（如有）。

(2) 虧損大幅減少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管理賬目」）所作的初步審閱及本公司可獲得的資料，預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的收益和虧損和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比較，將分別錄得約10%的增加和超過70%的減少。本集團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天然氣勘探、生產及分銷分部的銷售增加，而虧損減少的主要原因包括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勘探及評估資產的減值及撇銷並無於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重現，以及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於今年度錄得之公平價值收益增加所致。

本公司仍在最終確定其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全年業績公告（「全年業績公告」）。本

公告所載資料僅以董事會參考管理賬目及未經最終確定和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的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為依據，與全年業績公告可能存在重大差異。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細閱預期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刊發的全年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3) 更改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二日起，本公司之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將更改為香港新界荃灣楊屋道88號Plaza 88二十九樓J室。本公司之電話號碼及傳真號碼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能源開發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趙國強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趙國強先生（行政總裁及顧全榮博士之替任董事）；非執行董事顧全榮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宗科濤先生、鄭振鷹先生及李文泰先生。

* 僅供識別